

Research on the Teaching Practice of Tax Law Course in High Universities under OBE Education Concept — Based on the Students' Course Learning Experience

Xiaoping Chen

Jiangnan University, Wuhan, Hubei, 430077, China

Abstract

Tax law course is one of the compulsory courses in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of university accounting. Due to the need for students to understand and memorize a lot of content, as well as the complex and error prone calculation content, students generally report that the difficulty of studying tax law course is relatively high, which can easily cause students to develop a fear of difficulty. This paper under the guidance of OBE education theory, based on the students of the tax law course experience, from the students in the course of the tax law difficulties and confusion, desire and advice, for the tax law course teaching practice, practice "students as the center, result-oriented, continuous improvement" education concept, contribute to improve the tax law course students' learning experience.

Keywords

OBE concept; tax law course; teaching practice

OBE 教育理念下高校税法课程教学实践研究——基于学生课程学习心得体会

陈晓萍

江汉大学, 中国·湖北 武汉 430077

摘要

税法课程是大学会计学本科教育的必修课程之一, 由于课程需要学生理解且记忆内容较多, 加上计算内容繁杂且容易出错, 学生普遍反映税法课程学习难度相对较大, 容易让学生产生畏难情绪。论文在OBE教育理论的指导下, 基于学生税法课程心得体会, 从学生在税法课程学习中所遇到的困难与困惑、愿望与建议出发, 对于税法课程教学实践活动进行持续改进, 践行以“学生为中心, 以成果为导向, 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 为提升税法课程学生的学习体验贡献一份力量。

关键词

OBE理念; 税法课程; 教学实践

1 引言

OBE (Outcome Based Education) 教育理念, 是一种以学生为本的成果导向教育理念, 又称为能力导向教育理念、目标导向教育理念或需求导向教育理念, 它以学生为本, 采用逆向思维的方式进行课程体系的构建。税法课程作为会计学本科专业的一门必修课程, 向学生传授税法的基本原理与理论, 帮助学生掌握基本税种的计算方法, 培养学生了解税法、熟悉税法和运用税法的综合能力, 为学生今后从事财务与税收管理工作打下基础^[1]。

【作者简介】陈晓萍(1976-), 女, 中国湖北黄冈人, 博士, 副高级(高级会计师), 从事会计、财务管理、审计研究。

作为财经类学科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 税法课程的建设在中国高校中一直受到各方面的关注, 关于税法课程相关的研究不少, 目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税法课程改革与创新, 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①探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的改革与实践。李猜和葛新旗从职业需求出发, 明确课程教学目标, 进行全方位教学改革, 实施线上与线下混合式教学, 提升学生学习兴趣。隋书才等将引领式教法融入税法课程, 将线上与线下教学相融合, 发挥线上教学的延展功能。王云和赵红基于博弈论理论, 分析了税法课程线上与线下教学的博弈问题^[2]。李晓红和索婧从学生学情分析入手, 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与教学考核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设计, 以此进行混合式教学的实施, 提升教学质量。廖戎戎依托超星“学习通”线上教学平台, 探索以团队为基础、以问题为导向、以案例为基础和传统授

课式的教学法多元结合的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为改革带来新思路。

②探讨将思政元素融入税法课程。权建萍将思政元素恰当融入税法课程若干章节，强化学生的依法纳税意识，培养学生爱国主义情怀和职业责任感。张征华等人将税法课程融入思政元素，构建“知识、能力和价值观”三位一体的教学模式。王一堃提出在“三全育人”视域下，税法课程思政教学的改革和辅助实践措施^[3]。聂淼从目标、知识与方法三个维度进行构造，为思政元素有效融入税法专业课程提供思路。和家慧在税收收入数据化管理的时代背景下，提出了应用型本科院校税法思政课程的基本思路。黄晓慧和杨飞提出了在大数据和课程思政背景下提升税法课程教学质量的对策。

经过相关文献梳理，关于税法课程的研究文献主要集中在在线上与线下教学模式，以及将思政元素融入税法课程的探讨，论文的研究从学生课程学习的心得体会出发，对税法课程在高校中的教学进行研究，发现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并找出对应的解决方案，总结教学经验，提升教学质量，促进学生能力的提升。期望论文的研究，既可以丰富税法课程相关方面的文献研究，也能够助力税法课程的建设^[4]。

2 课程学习心得中反映的问题

税法课程学习心得体会是学生在课程学习过程将近结束时，以电子文档的形式提交给老师的一份作业。学生在心得体会中可以畅所欲言，只要内容与课程相关，形式与字数均不限。通过学生的课程心得体会，老师可以了解学生对于税法课程学习的心态与体会，并根据学生的情况来不断改进教学，提高学生的学习体验。从学生的课程心得体会来看，可以反映课程中出现的一些问题，现总结出以下几点^[5]。

2.1 税法课程比较枯燥且难度较大，容易让人产生倦怠感和畏难情绪

从学生的学习心得体会可以看出，有很多同学认为税法是一门比较枯燥乏味的课程，有各种税种、税率、征收方式以及不同的计算方法，条条框框太多且复杂繁琐，很容易让人乏味，课程学习不轻松，要记要背，更要有数感，容易产生倦怠情绪^[6]。学生们认为虽然老师已经用了图形、案例等一些方法让抽象的内容更加具体，但还是不够，需要增加一些更加有趣或者让同学们更加感兴趣的内容，调动大家的积极性。还有同学在心得体会中谈到，经过税法课程的学习，感觉税法的难度不是一点两点，各种条例规定多且细，不同纳税人对不同纳税项目有不同的情况和不同的税率，学起来着实让人头疼。税收法律条例那么多，要在短时间内记全、理解透，需要耗费不少的精力。不过换一个角度来看，对于现在所学的内容，做完一道计算题其实感觉也不太难，但是细节一多，税率记不住，税法规定记不清，到时测试时没有课本翻阅，就会特别难，无从下笔。

2.2 税法计算繁杂，容易出错，让学生有较大的挫败感

税法是一门需要理解记忆并且进行大量练习的课程。学生们在课程心得中也大多谈到，看书好像都清楚，但是一到做题就容易出错，虽然对照答案可以暂时理解错误原因，但是后面还是会不断出错^[7]。有学生在心得体会中说，虽然老师在课堂上讲得很清晰，但也只是在课堂上暂时的理解与记忆，在课下没有自己学习与记忆，很快就忘了，所以在计算的时候很容易出现各种各样的问题。还有同学说，税法课程中的经典案例分析和习题让他最为头疼，这些题目的难度很高，需要细致地分析和判断，在解题过程中，不得不经常参考税法书籍、询问老师和同学，繁琐的公式和众多条款让他感到非常大的挑战和压力。

2.3 反映课程内容多，老师讲课速度较快

关于讲课速度的问题，有学生反映讲课速度较快，学生想好好看看PPT的内容，还没有看清楚，老师就切换到了下一张，然后就一直有些跟不上老师的节奏，学习效率不高，打击了学习积极性^[8]。

3 课程教学实践改进内容与方法

针对学生们提出的问题，在课程的教学实践方面需要不断改进。

3.1 针对税法课程的特点，提前做好温馨提示，让学生做好心理准备，对课程学习有一个合理的预期

税法即税收法律制度，税法课程的内容与国家法律制度相关，必然会介绍各种法律制度，法律条文是有些枯燥，需要理解记忆的内容确实很多，这些内容是需要学生花时间和精力去掌握的^[9]。针对税法课程的特点，结合学生们的实际情况，需要老师提前给他们进行提醒，有一个合理的心理预期。因此，在进行课程内容介绍时，应加强税法课程特点与学习方法的介绍，针对在课程学习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提前进行提示，使学生对这门课程的学习难度有一定的心理准备。例如，在学习方法介绍时，针对税法的特点，强调学习中要多思考多练习，题做少了就会没有记忆和下手点，只有反复练习才能加深对税法的理解，只看书不练习是不可能学好税法的，一定要有心理准备，功夫在平时，不能指望临时抱佛脚应付考试^[10]。总之，税法课程是一门需要耐心和勤奋的学科，其中会遇到很多挑战与困难，但是只要坚持就一定会有收获。

3.2 课程讲解中进一步加强案例和思维导图的讲解，构建学生的思维体系

为了使能够理解税法法律条款，在课程讲授中，老师进行了相关案例的讲解，但是学生还是觉得不够，因此在后期的教学中，不仅应该增加案例的数量，更应该让案例更贴近学生的实际生活，让学生了解税法就在身边，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11]。另外，在每一个税种学完后，为了让学

生有一个清晰的思路,理清逻辑关系,需要教师在课程中引导学生进行制作思维导图的训练,从而让学生从琐碎的政策中理出逻辑关系,更好地掌握课程内容。

3.3 调整课程讲解速度,讲课速度不宜过快

由于课时非常有限,在讲课的过程中,为了讲完内容老师有时会讲得比较快。通过学生的心得体会,教师也认识到这一问题,不能因为要赶进度就忽视学生对知识的接受程度。在课程的讲解上,讲课速度需要根据学生的具体情况具体分析^[12]。因此,在课程讲授过程中,一定要尊重学生,观察学生的听课状态,询问课程讲解速度能不能被学生接收,适时根据学生的接收度来进行调整讲课速度。不能忽视学生的感受,盲目灌输知识,打击了学生的学习兴趣,降低了学生的学习效率。

4 课程教学实践启示

看学生们的课程学习心得,对于教师而言,是一个不断反思的过程。学生们畅所欲言,积极表达自己的想法,尽管有些想法还比较稚嫩,但是大多数的想法还是比较实际,他们的诉求也对课程的教学实践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4.1 进一步加强税法思政课程建设,培养纳税意识,提升会计人员职业道德

税法是培养公民依法纳税意识,培养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课程。在课程学习体会中,大多数同学都提到了税法课程的学习,使他们懂得一定要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好公民,按时交税不逃避纳税责任;作为一名合格的会计,必须依法进行纳税工作,不偷税漏税,了解税收优惠政策合理避税,掌握税法理论原理,了解相关实例,及时关注税收法律政策的变化,才能在实际应用中得心应手,运用自如^[13]。因此,税法课程思政建设是非常有必要的,应该不断强化。

4.2 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主动性,及时了解学生的需求与心态,不断改进教学实践

通过学生的课程学习心得体会,会发现有的学生自行总结了许多的学习经验,这些总结也非常有助于教师的教学实践。例如,有学生总结说,税法课程的学习需要一个系统性的学习框架;需要结合经典案例,理解法律逻辑与判决原因;税法问题需要进行多角度思考,综合考虑;税法学习需要理论联系实际,通过实践操作来加深对税法知识的理解;需要关注最新税法动态,多与他人交流,勤思考勤总结等。还有学生说,税法要理解性记忆,要明白国家为什么要制定这种税收制度,要解决什么问题,了解底层逻辑才能事半功倍;税法学生要重复记忆,课上与课下相结合,税法学习是一个长期且重复的过程。通过税法的学习,学生们感受到了税法

内容的广泛,它的重要性毋庸置疑。各行各业,各式各样,不同类别,不同方法,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单看一条规定,比较好理解与运用,但是当点构成线,线横跨为面时,难度就开始上来了,而这就好似从知识点到计算题再到综合题的过程。教与学是一个互相促进,互相成长的过程,与学生充分沟通,发挥学生的积极主动性,使得学习更有效率与效果。

随着一批又一批学生,特别是00后学生进入大学,学生的需求,特别是学习体验要求不断提高,对教师教学水平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在目前信息技术大发展的背景下,我们要不断了解学生的需求,根据学生反映的问题来进行教学实践的持续改进,这样才能适应新形势新要求,不断提升学生的课程学习体验,让学生学有所得,激发学生对税法这门课程的兴趣,为中国的税法建设事业贡献自己的力量。

参考文献

- [1] 李猜,葛新旗.OBE理念下税法课程混合式教学改革与实践[J].商业会计,2023(20):126-129.
- [2] 林颖.《税法》课程教学存在的问题及教学创新探索[J].湖北经济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3,20(9):145-147.
- [3] 权建萍.课程思政元素融入税法课程的意义及实施目标分析[J].甘肃教育研究,2023(7):118-121.
- [4] 张驻华,吴丽萍,兰仙平.融入思政元素的课程“知识、能力与价值观”三位一体教学模式研究与实践——以“税法”课程为例[J].黑龙江教育(高教研究与评估),2023(8):71-74.
- [5] 王一莹.“三全育人”视域下税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探究[J].中国管理信息化,2023,26(13):209-212.
- [6] 聂淼.思政元素有效融入税法课程的三重维度[J].湖南税务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23,36(3):71-76.
- [7] 隋书才,宋子康,刘子旭.应用型本科院校税法课程混合式教学模式探索[J].大庆社会科学,2023(3):147-150.
- [8] 和家慧.应用型本科院校税法课程思政教学研究[J].大学,2023(15):165-168.
- [9] 黄晓慧,杨飞.大数据+课程思政背景下税法课程教学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中国农业会计,2023,33(9):100-102.
- [10] 王云,赵红.数字经济背景下线上与线下教学博弈研究——以“税法”课程为例[J].豫章师范学院学报,2023,38(2):110-115.
- [11] 李晓红,索婧.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在高校税法课程中的应用实践[J].中国农业会计,2023,33(7):4-6.
- [12] 廖戎戎.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下税法课程多元教学法的应用[J].甘肃教育研究,2023(3):123-126.
- [13] 盘炜生,张志华,陆海峰.基于OBE理念的高校一体化教学平台构建与实践[J].肇庆学院学报,2023,44(6):53-57.